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2、会计政策变更的时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

体会计政策、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取消了承租人关于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计提折旧和利息费用；同时承租人需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认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改进承租人后续计量，增加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作为境内上市公司，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可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因此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变更相关会计政策，并自 2021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前期可比数，上述准则实施对公司财务报告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目的是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